

关于强化县级供电企业监督工作的思考与实践

司帅帅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西南分部，四川 成都 610041

DOI:10.61369/EPTSM.2026050012

摘 要： 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是党的自我革命在县域电力领域的重要实践。县级供电企业及基层供电所，是服务地方发展的前沿，也是廉政风险集聚的关键点位。结合反腐工作新形势，本文剖析基层监督在责任落实、风险管控、作风建设等方面的突出短板，深挖以电谋私、监督效能弱化等问题根源。立足实际提出源头防控与综合治理并举的监督路径，融合刚性纪律约束与柔性人文管理，构建教育、监督、检查、惩处、治理五位一体监督体系。通过抓实警示教育、创新监督方式、强化执纪问责、健全奖惩机制、建强监督队伍，推动基层监督提质增效，切实以严明纪律护航县域供电企业高质量发展。

关 键 词： 县级供电企业；基层监督；供电所；廉洁风险

Reflection and Practice on Strengthening Supervision Work of County-Level Power Supply Enterprises

Si Shuaishuai

Southwest Branch, State Grid Corporation of China, Chengdu, Sichuan 610041

Abstract： Extending comprehensive and strict Party self-governance to the grassroots constitutes an important practice of the Party's self-reform in the county-level power sector. As the frontline serving local development, county-level power supply enterprises and grassroots power supply stations are also key areas where integrity risks are highly concentrated. Against the backdrop of the anti-corruption campaign, this paper analyzes prominent deficiencies of grassroots supervision in responsibility implementation, risk management and work style development, and explores the root causes of power-for-graft misconduct and weakened supervision efficiency. It proposes a supervision approach integrating source prevention and comprehensive management, combining rigid disciplinary restraints with humanized management, and establishing a five-in-one supervision system covering education, supervision, inspection, punishment and governance. By strengthening warning education, innovating supervision methods, enforcing disciplinary accountability, improving incentive and restraint mechanisms, and optimizing supervision teams, grassroots supervision quality and efficiency can be improved, providing solid disciplinary guarantees for the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of county-level power supply enterprises.

Keywords： county-level power supply enterprises; grassroots supervision; power supply stations; integrity risks

引言：深刻认识强化基层监督的时代紧迫性

作为国家电网管理体系的关键枢纽，县级供电公司承上启下，其下属供电所更是服务客户、彰显形象的最前沿。基层单位人员多、业务杂、权力分散，属于典型的“位低权重”区域。尽管监管持续加强，但“靠电吃电”等以权谋私问题仍未根除，全面从严治党在基层面临“最后一公里”梗阻与压力递减风险。当前，基层监督在责任落实、风险管控、廉洁治理、作风整顿与思想教育等方面存在明显短板，成为滋生违纪、诱发信访及队伍不稳的重要根源。本文立足实践，主张监督需实现由“惩”向“防”的转变，坚持标本兼治，系统构建精准化监督路径。

一、现实之困：制约基层监督质效的深层次矛盾与根源剖析

本文提出的“五个不到位”现象，实质上反映了思想认识不足、制度执行不力、风险排查不严以及人文关怀缺失等多重深层次问题。

政治意识薄弱引发责任传导逐级弱化这一问题的根源在于部分基层领导干部对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的认知存在偏差。供电所所长等基层管理者往往将“一岗双责”简单理解为个人廉洁自律，忽视了管业务必须管队伍的基本要求。他们片面强调业务指标考核，而将党风廉政建设视为次要工作，这种错误认识导致“律人”与“律己”、“管业务”与“管队伍”的有机统一被割裂。实际上，履行“一岗双责”不仅需要领导干部率先垂范，更要求其切实承担起分管领域的监督管理职责。

合规意识薄弱引发风险管控失效在工程建设、物资采购、电费管理及营销服务等关键业务领域，虽然制度体系相对完善，但“制度虚设”现象仍普遍存在。究其根源，在于部分基层员工缺乏基本的合规意识，对规章制度缺乏应有尊重。这些员工既不主动学习相关制度规范，也不遵循标准操作流程，而是固守经验主义思维，将违规操作美化为“行业惯例”，以“灵活处理”为名规避制度约束。这种或出于无知或蓄意违规的侥幸心理，使得精心设计的制度体系在基层执行中流于形式，最终导致合规风险与廉政风险相互叠加，形成重大管理漏洞。

身份认同偏差催生“靠企吃企”现象蔓延“靠山吃山”的传统思维模式在部分员工认知中仍具影响力。“靠企吃企”行为呈现出多样化的隐蔽特征，典型表现为员工本人或亲属违规在关联企业担任重要职务，借助职务便利在设备采购、工程承包、劳务派遣等业务环节谋取私利。此类行为不仅造成国有资产流失，更严重扰乱了市场秩序，污染了政治生态，已成为当前亟需重点治理的突出问题。

作风问题反弹引发纪律防线溃堤纪律建设如同逆流行舟，稍有松懈便会倒退。某些业务单位及供电所的主要领导自身纪律观念薄弱，疏于对下属的教育管理，未能有效履行分管职责。这种状况使得一些本应杜绝的违规现象屡禁不止、死灰复燃。具体表现为：安全生产中的无序作业行为，实质是对生命安全的漠视和规章制度的践踏；员工涉酒驾驶问题，反映出业余时间自我约束缺失和法律意识淡薄；而借用电表装、抢修服务、电费收缴等工作便利向用户索取财物或谋取私利，则严重破坏了企业公信力和社会声誉。

人文关怀不足引发的诉求升级现象分析当前部分基层单位在思想政治工作中存在明显短板。具体表现为对职工日常生活的关注不足，未能及时化解苗头性问题，反而采取消极回避或推诿责任的态度。以供电所为例，其管理方式长期较为粗放，在离退休职工价值认同、历史遗留问题调解以及个人合理诉求反馈等方面，均缺乏系统性的关怀机制。同时，民主管理制度执行不到位，所务公开流于形式，导致职工参与度与公平感缺失。这些长期积压的诉求若得不到有效疏导，负面情绪持续累积，最终可能

演变为信访举报或越级上访事件，成为破坏队伍稳定的潜在风险因素。

二、实践之路：系统构建“讲、督、查、惩、治”五位一体监督体系

在明确工作理念的基础上，需要配套实施具体措施。面对基层治理中的痼疾难题，必须采取多管齐下的综合治理策略。我们创新性地提出“讲、督、查、惩、治”五位一体的工作方法，形成教育引导、监督检查、惩戒警示、系统治理的完整闭环机制。

做实思想政治教育：苦口婆心地“讲”，筑牢不想腐的思想堤坝。全面推行“三三三”思想政治工作体系：针对岗位调整对象、存在矛盾隐患的基层单位及绩效落后个人，严格执行“三必谈”制度；对遭遇家庭变故、患病住院或受纪律处分的职工，落实“三必访”要求；围绕决策风险识别、部门管控重点及岗位职责履行，开展“三必问”活动。通过谈话、走访、调研的协同实施，实时把握职工思想动态，精准定位风险隐患，将问题化解于初始阶段，切实控制问题新增数量。警示教育作为“三不腐”机制建设的重要基础，需避免形式化倾向，应当建立长效化教育机制，通过持续性的思想浸润实现教育效果。依据岗位特性和职级差异开展针对性教育。针对领导干部和关键岗位人员，重点强化政治纪律教育和权力规范意识培养；面向基层班组长等一线员工，着重开展廉洁风险防控和微权力运行规范教育；对新进员工则需把好廉洁从业第一关，强化职业伦理基础教育。注重运用本土化典型案例资源，系统梳理近期查处的违规经商、酒驾等违纪违法案件，转化为警示教育素材，使纪律处分转化为生动的警示教育课程。整合线上线下教育资源，线下将廉洁教育融入日常工作会议、党组织活动等场景，建设廉洁文化展示区等实体教育空间；线上依托新媒体平台定期推送纪法规解读和典型案例。创新开展庭审观摩、警示教育基地参观等沉浸式教育活动，同步推进家庭助廉承诺等特色举措，全方位培育崇廉尚洁的文化氛围。

监督方式优化：重点精准地“督”，构建全方位防腐体系。监督效能的提升依赖于问题导向与精准施策，需避免形式化监督倾向。围绕权力运行核心要素“人、财、物”，采取清单式管理与项目化运作模式。构建关键岗位人员廉政数据库，实施动态管理，对供电所长及业务主管等“关键岗位”人员开展周期性政治评估与廉洁风险排查。期核查仓储物资，核验出入库记录与施工单据，杜绝虚报冒领及违规处置行为。依托数字化手段，构建“穿透式”监管体系。充分利用营销管理系统、用电信息采集平台、企业资源计划系统等业务数据资源，开发跨业务协同的智能监督模型。通过交叉分析台区线损异常数据与电能表开盖记录、电费退补信息，精准识别异常用电行为及潜在的内部舞弊问题；同时，结合供电所车辆GPS定位数据、燃油消耗记录与抢修工单的时空关联性分析，能够有效发现“公车私用”等违规行为。注重强化协同机制，打造“立体化”监督网络。整合组织人事、财务审计、营销服务、运维检修、法律合规等专业资源，构建多维度、全方位的“大监督”工作格局。构建纪检监察与业务部门之间的双向

问题线索移交机制，充分发挥纪检监察的权威优势与专业部门的技术特长，实现从单一监督向协同监督的转变，形成多维度监督合力。

高压态势常态化：保持高压态势：严肃认真地“查”。案件查处作为监督工作的核心手段，必须坚持“凡信必核、凡案必查、凡违必究”原则，切实增强制度刚性。首先，构建多维线索发现机制。转变被动受理模式，通过日常监管、专项督查、财务审计及舆情监测等多渠道主动挖掘问题线索。定期组织“纪委书记下基层”活动，深入供电站点、生产班组和终端用户开展廉政调研，在非正式交流中敏锐捕捉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其次，建立快速反应处置机制。针对基层“微腐败”和作风问题，形成高效有力的执纪问责态势。针对“靠电吃电”、弄虚作假、欺上瞒下以及作风粗暴等突出问题，必须坚持零容忍态度，做到发现一起、严查一起，绝不因问题轻微而姑息纵容。查办过程要形成强大震慑效应，使心存侥幸者深刻认识到“伸手必被捉”的严重后果。在案件查处中要严格执行“一案双查”机制，既要查清当事人违纪违法事实，更要深入剖析背后存在的管理漏洞和监管责任缺失问题。对于因管理松懈、履职不力导致分管领域出现严重违纪违法问题或造成重大损失的单位负责人，必须从严追究其领导责任，并通过公开通报等方式强化警示效果，实现“查处一案、震慑一片、规范一域”的综合治理目标。

刚柔并济：严管厚爱结合：充满温度地“惩”，激发想干事的创业热情。以温情惩戒激发干部担当作为惩戒的终极目标在于教育挽救和正向激励。执纪执法既要坚持原则性，又要体现人文关怀，实现纪律刚性与组织温情的有机统一。首先，要注重抓早抓小，强化第一种形态的运用。将监督关口前移，针对苗头性问题采取警示谈话、批评教育、函询诫勉等柔性措施，通过及时提醒警示促使干部悬崖勒马，这实质上是对干部最有效的保护。其次，要完善容错免责机制，支持改革创新。明确区分工作失误与违纪违法的界限，对因推动改革、服务群众、应急处置等正当履职行为导致的过失，只要程序合规、动机纯正，就应予以宽容纠

偏，切实为担当者解除后顾之忧。最后，要重视受处分干部的教育帮扶。建立“一人一策”跟踪回访制度，通过定期谈心谈话、单位联动等方式，全面掌握其思想状况和工作表现，帮助其实现从知错认错到积极作为的转变，确保受处分干部不落伍、不掉队。

着力提升队伍素质：狠抓队伍能力提升：立足长远地“治”。组织基础牢固、管理有序、作风清正的部门，其员工满意度普遍较高，团队凝聚力强。反之，管理失序、分配失衡、问题频发的单位，往往导致人心涣散、矛盾频发。监督工作的深层价值在于推动基层单位固本培元。应通过有效监督，促使各单位加强合规管理，严明纪律要求。唯有强化基层建设，提升员工的公平体验和获得感，才能为队伍稳定奠定坚实基础。这一目标既是监督工作的核心要义，也是衡量监督实效的重要标准。基层单位应注重对照巡察审计反馈典型问题，围绕纪律建设，狠抓产业规范管理，加强主业对产业指导，主动防范化解风险。坚持以制度建设促进队伍作风向上，锚定安全生产和优质服务第一线，按月执行“十佳台区经理”“十佳工作负责人”类似表彰【县级供电公司每月评选优秀台区经理、工作负责人，调动基层员工积极性，“我要安全主动性”】，调动最基层职工积极性，将供电公司班组、供电所职工精力锚定在立足本职干业绩、创先争优挣薪资中。

三、结语

加强县级供电企业基层监督工作是一项需要长期坚持的复杂系统工程，难以通过短期突击取得成效。面对基层问题的复杂性、顽固性和易反复性特征，必须坚持严管厚爱相结合，将严格监督、务实作风和人文关怀有机统一，通过“教育引导、监督检查、问题查处、惩戒警示、综合治理”的闭环机制，层层传导全面从严治党责任，确保监督触角延伸到每个基层单元，实现监督效能的全覆盖。让廉洁自律、干事创业的新气象覆盖所有供电所和基层班组。强有力的纪律监督将为县级供电企业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参考文献

- [1] 陈思全. 优化基层供电企业纪检监察队伍 [J]. 中国电力企业管理, 2022(32): 64-65.
- [2] 陈立, 石湘明, 谢玲, 等. 优化基层供电企业“一把手”监督和同级监督研究 [J]. 广西电力, 2021(4): 49-56.
- [3] 李江成, 乔明. “把脉问诊”约束基层“小微权力” [J]. 农电管理, 2019(9): 28-29.
- [4] 万盟, 苏娟, 刘彩霞. 权力“除螨”合力监管供电所健康运行 [J]. 中国电力企业管理, 2019(2): 72-73.
- [5] 周登辉. 县级供电企业如何做好纪检监察工作 [J]. 企业改革与管理, 2015(10X).
- [6] 中央纪委国家监委. 关于加强基层纪检监察监督的若干意见 [Z]. 2024.
- [7]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纪委. 立足职能职责护航电网事业高质量发展 [J]. 中国纪检监察, 2023(5): 36-37.
- [8] 罗娅, 叶萍. 四川雁江: “好邻居”激活基层监督“神经末梢” [J]. 农电管理, 2024(1): 4.
- [9] 来心怡, 车丽萍, 徐忻. 乡村振兴背景下推进乡镇供电所管理水平提升策略 [J]. 农电管理, 2024(2): 57-59.
- [10] 张琪. 全维度推进乡镇供电所管理提升 [J]. 农电管理, 2022(12): 67-68.